

附件 3

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表

验收单位名称		厦门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
项目名称		民安以南道路三期工程	
项目位置		翔安区马巷镇西炉社区内垵大道与滨海东大道交叉口西南侧	
行业主管部门（或主要投资方）		厦门市土地开发总公司	项目性质：道路工程 财政投融资：市财政统筹
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日期		厦水许（2016）11 号，2016 年 2 月 1 日	
建设起止时间		2016.6.10—2017.11.1	
验收时间		2018.8.26	
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①挡土墙防护（长度 32.9 m，方量 63 m ³ ）； ②护坡（长度 32.9 m，方量 102 m ³ ）； ③排水系统（长度 2420 m，方量 2746 m ³ ）； ④表土剥离，妥善堆放并防护（面积 30640 m ² ，方量 8839 m ³ ）； ⑤土地整治（面积 / m ² ）； ⑥其他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418.49 万元。	
	植物措施	①撒播草籽或种植林木恢复植被（面积 3869 m ² ，株数 470 株）； ②其他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72.65 万元。	
	临时措施	①临时排水沟（长度 595 m，方量 / m ³ ），沉沙池（设计尺寸 m，个数 / 个）； ②临时拦挡（长度 585 m，方量 / m ³ ），临时苫盖（面积 30640 m ² ）； ③建设区域出口设置洗车平台 1 处，减少对周边道路影响； ④其他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45.7 万元。	
	管理措施	1、工程范围内要采取切实可行的施工临时排水和防汛防台措施，确保施工现场和周边地区不积水。施工临时排水不得向通道上排放，禁止泥浆水、水泥浆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下水道； 2、施工中必须有控制扬尘的措施，工程渣土应该实行密闭化运输，进出施工现场的车辆应当采取冲洗等措施确保车身、轮胎不带泥土，土方应当随挖随运，一时难以外运的土方，应当按规定地点计中对方，设置围挡，并采取洒水、覆盖等措施。	

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①挡土墙防护（长度 <u>32.9</u> m，方量 <u>63</u> m ³ ）； ②护坡（长度 <u>32.9</u> m，方量 <u>102</u> m ³ ） ③排水系统（长度 <u>2420</u> m，方量 <u>2746</u> m ³ ）； ④表土剥离，妥善堆放并防护（面积 <u>30640</u> m ² ，方量 <u>8839</u> m ³ ）； ⑤土地整治（面积 <u> </u> / <u> </u> m ² ）； ⑥其他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<u>418.49</u> 万元。
	植物措施	①撒播草籽或种植林木恢复植被（面积 <u>3869</u> m ² ，株数 <u>470</u> 株）； ②其他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<u>72.65</u> 万元。
	临时措施	①临时排水沟（长度 <u>595</u> m，方量 <u>892.5</u> m ³ ），沉沙池（设计尺寸 <u> </u> 1.0*1.5m，个数 <u>9</u> 个）； ②临时拦挡（长度 <u>585</u> m，方量 <u> </u> / <u> </u> m ³ ），临时苫盖（面积 <u>30640</u> m ² ）； ③建设区域出口设置洗车平台 <u>1</u> 处，减少对周边道路影响； ④其他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<u>45.7</u> 万元。
	管理措施	在相应的“□”内打“√” ☐ 土石方调配情况符合水保方案要求 ☐ 多余土石方其他项目综合利用 ☐ 土石方运输采用封闭方式，及时清理沿途撒落土石 ☐ 采用商品混凝土减少施工场地占地 ☐ 保留植被较好区域林草植被，减少扰动土地面积 ☐ 避开雨季施工，减少水土流失 ☐ 其他：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	/
后续管护要求		水土保持设施初期运行情况良好，明确后续管护主体为翔安区建设局，管护要求：定时清理检查井、雨水算、沉淀池内淤积物，确保排水系统畅通，路面保洁确保不得有扬尘现象，绿化植被按时进行浇灌、修剪、防虫防治，确保成活率。

验收结论	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,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,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,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。
	验收组成员单位:
	生产建设单位 (签字及盖章): 厦门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	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(签字): 厦门市益绿水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
	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(签字): 厦门中平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
	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 (签字): 福建省金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水土保持设施监理单位 (签字): 厦门中平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	
年 月 日	

填表说明:

1. “项目位置”栏应准确至镇(街)、村(居)。
2. “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”栏如有涉及方案变更审批,需一并填写批复文号和
时间。
3. 水土保持具体措施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。
4. 验收组成员单位需填写单位全称及参加验收人员签字;参加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
加。
5. 本表需加盖验收主持单位骑缝章。